

证券代码：870299

证券简称：灿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3-003

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我们作为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2 年度工作中，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努力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 出席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9 次董事会会议，独立董事出席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应列席股东大会的次	实际列席股东大会的次
黄学良	9	9	0	0	5	5
吴斌	9	9	0	0	5	5
李远扬	0	0	0	0	0	0

说明：李远扬先生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远扬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任职独立董事，未参加 2022 年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黄学良先生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远扬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离任独立董事。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	审议事项	发表意见
1	2022年2月1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2	2022年2月17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同意报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
3	2022年4月1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2021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同意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4	2022年6月29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同意
			《关于修订〈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5	2022年8月2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关于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同意
6	2022年12月7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提名李远扬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2022年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对每一个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能够做到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询问、了解具体情况，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询问，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从实际行

动出发来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通过现场和通讯等沟通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研发、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治理情况，及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3、通过不断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加深了对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了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五、其他事项

1、报告期内，我们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形，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审计机构的情形，不存在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不存在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实施工作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

2、报告期内，我们通过电话和公司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并利用到公司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和其他便利条件，通过查阅资料、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交流等方式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有力地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3、报告期内，我们均参与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各项对董监高的合规培训及独立董事专项培训。

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2023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的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继续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斌、李远扬、黄学良

2023年4月26日